

# B012 Disclosure 信息披露

证券代码:000816 证券简称:智慧农业 公告编号:2021-002

## 江苏农华智慧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江苏农华智慧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的通知于2021年1月21日以通讯方式发出,会议于2021年1月25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6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6人。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经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计划,同意公司(含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2021年度向关联方盐城江动曲轴制造有限公司采购零配件,预计采购金额3,600万元。

关联董事向志鹏先生、黄力进先生回避表决,独立董事事前同意将本议案提交本次会议审议并附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2021-003)。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江苏农华智慧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元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0816 证券简称:智慧农业 公告编号:2021-003

## 江苏农华智慧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一、日常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 (一) 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1. 出于质量管控、技术保护、供应链稳定性等因素考虑,江苏农华智慧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含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以下合并简称“公司”、“本公司”)2021年度拟向关联方盐城江动曲轴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曲轴公司”)采购部分零配件,预计年度采购金额3600万元。

2. 2021年1月25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向志鹏先生、黄力进先生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全票同意。独立董事就本项关联交易出具了事前认可意见书,并就该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3.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 2021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预计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盐城江动曲轴制造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曲轴、凸轮轴、平衡轴等零配件	按公司货款支付政策对曲轴公司采购款进行支付管理	3,600万元	3,623.31万元

注:“上年发生额”为初步统计数据,未经审计。

#### (三) 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

关联人	关联人交易类别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金额	所占比例	上年发生金额
盐城江动曲轴制造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采购商品:曲轴、凸轮轴、平衡轴等零配件	按公司货款支付政策对曲轴公司采购款进行支付管理	3,600万元	3,623.31万元	100.00%	3,623.31万元

注:“实际发生金额”为初步统计数据,未经审计。

####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 (一) 基本情况

盐城市江动曲轴制造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俊绍,注册资本145.60万元,地址注册地盐城市亭湖区南洋盐业南路1号,主要经营油机零部件、曲轴、平衡轴、机械配件等的制造与销售。曲轴公司2020年12月31日的总资产9,455.56万元,净资产5,993.39万元,2020年度营业收入5,250.05万元,净利润-251.94万元。(前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 (二)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曲轴公司是本公司控股股东江苏江动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为本公司关联法人,该关联人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第(二)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 (三) 约定能力

曲轴公司具有独立的业务、资产、人员,目前经营状况正常。该公司具备相应的制造能力和制造经验,其生产制造和产品交付目前处于正常状态,前次同类关联交易执行情况良好。

#####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

##### (一) 日常关联交易内容

公司对曲轴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将遵循公平合理、平等互利的原则,采购定价政策、货款支付政策、供

应商管理等方面都按照公司相关制度和规定执行,关联交易与非关联交易保持相同的定价原则。公司将通过市场考察、询价、结合产品技术特点等方式获取市场价格信息,并以公允市场价格作为关联交易定价依据。

#### (二) 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尚未与曲轴公司签订采购协议,董事会批准本项日常关联交易后公司将根据生产计划安排购事宜,以及具体采购协议的签订。

#### (三) 交易目的和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近年来本公司每年向曲轴公司采购一定量的曲轴、凸轮轴、平衡轴等零配件,综合考量双方现有合作情况,同时基于本公司产品质量管控、技术保护、供应链稳定性等多种因素,公司决定2021年继续向曲轴公司采购零配件。

本次交易是双方基于平等互利的商业惯例,交易定价将基于市价为基础。预估的采购金额是根据2020年实际发生额、2021年度生产计划和公司对原材料市场价格预期的综合判断而定。公司将保持对曲轴公司资产和财务状况的关注,并按公司货款支付政策对曲轴公司采购款进行支付管理。本次交易金额占比公司年度总采购金额较小,不构成公司主营业务对关联方的依赖,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次交易是双方基于平等互利的商业惯例,交易定价将基于市价为基础。预估的采购金额是根据2020年实际发生额、2021年度生产计划和公司对原材料市场价格预期的综合判断而定。公司将保持对曲轴公司资产和财务状况的关注,并按公司货款支付政策对曲轴公司采购款进行支付管理。本次交易金额占比公司年度总采购金额较小,不构成公司主营业务对关联方的依赖,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 (四) 相关专项意见

##### 1.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情况

公司(含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向关联方采购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经营需要,符合公司2021年度经营计划,为正常的商业行为,交易遵循市场化原则,定价公允合理;未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2. 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公司(含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向关联方采购配件系日常生产经营需要,交易符合商业惯例,定价遵循了公平、公允的原则。董事会在审议议案时,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该议案表决程序合法合规,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项日常关联交易未对上市公司独立性构成影响,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有关规定。

##### 3. 监事会意见

公司(含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向关联方采购配件系日常生产经营需要,交易符合商业惯例,定价遵循了公平、公允的原则。董事会在审议议案时,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该议案表决程序合法合规,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项日常关联交易未对上市公司独立性构成影响,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有关规定。

##### 4. 法律意见

本次交易是双方基于平等互利的商业惯例,交易定价将基于市价为基础。预估的采购金额是根据2020年实际发生额、2021年度生产计划和公司对原材料市场价格预期的综合判断而定。公司将保持对曲轴公司资产和财务状况的关注,并按公司货款支付政策对曲轴公司采购款进行支付管理。本次交易金额占比公司年度总采购金额较小,不构成公司主营业务对关联方的依赖,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 5. 会议决议通过以下议案: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江苏农华智慧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元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603779 证券简称:ST威龙 公告编号:2021-006

## 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 1. 股东大会的类型和届次:

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 2.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

2021年2月5日

##### 3. 股权登记日

2021/1/29

股票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779	ST威龙	2021/1/29

二、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

提案人:深圳市仕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 3. 提案程序说明

公司已于2021年1月21日公告了股东大会召开通知,单独或者合计持有22.29%股份的股东深圳市仕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在2021年1月25日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股东大会召集人。股东大会召集人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有关规定,现予以公告。

#### 4. 增加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

我公司现持有贵公司4183.30万股股份,占贵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22.29%(不含一致行动人深圳市中世纪投资有限公司,何平、王勉所持股份),现我公司依照公司法第一百零二条和公司章程第五十二条的规定,就贵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提出如下临时提案(或议案,下同):

一、增加3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使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在原有三名基础上增加为6名,并在贵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出三名非独立董事。

二、我公司提名李玲女士、史海鹏先生、黄振标先生(简历附后)为贵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请贵公司将我公司上述临时提案列入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议程。

附件1:李玲女士简历

李玲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5年出生,大学本科学历。李玲女士曾任柳州航运总公公司财务科长、广西荣海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广西正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部经理,现任广西洁宝纸业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附件2:史海鹏先生简历

史海鹏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9年出生,大专学历。史海鹏先生曾任广西洁宝纸业有限公司运营总监,现任广西洁宝纸业有限公司总裁。

附件3:黄振标先生简历

黄振标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3年出生,大学本科学历。黄振标先生曾任中国船舶会计系教师,京都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业务经理,联合证券有限公司业务董事,景丰投资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广西洁海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国合源建材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广西洁宝纸业有限公司董事长。

三、除了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于2021年1月21日公告的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

四、增加临时提案后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 (一)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1年2月5日 9:00-11:00

召开地点:山东省龙口市威龙大道南首路西公司三楼会议室

#### (二)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1年2月5日 09:15-15:00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的,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即:9:15-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 (三) 股权登记日

股权登记日:2021年1月25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的,股权登记日与股东大会召开日期相同。

#### (四) 股东大会会议议程和投票股东的资格条件

详见公司于2021年1月21日公告的《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五、股东资格

股东资格:单独或者合计持有3%以上股份的股东。

六、其他事项

会议召开地点:山东省龙口市威龙大道南首路西公司三楼会议室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

会议形式:现场会议

会议地点:山东省龙口市威龙大道南首路西公司三楼会议室

会议时间:2021年2月5日 9:00-11:00

会议议程:审议《关于增加3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七、其他事项

会议召开地点:山东省龙口市威龙大道南首路西公司三楼会议室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

会议形式:现场会议

会议地点:山东省龙口市威龙大道南首路西公司三楼会议室

会议时间:2021年2月5日 9:00-11:00

会议议程:审议《关于增加3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八、其他事项